

Qing Chun De Jiao Bu

李学忠 主编

青春 的 脚步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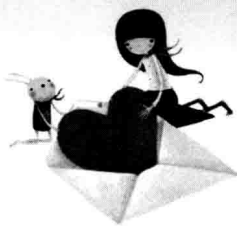
宁夏少年儿童出版社

Qing Chun De Jiao Bu

李学忠◎主编

青春 的 脚步

下



宁夏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青春的脚步/李学忠主编. —银川: 宁夏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0. 5
ISBN 978-7-80620-292-0

I. 青… II. 李… III. 作文—中学—选集 IV. H19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49434 号

青春的脚步 (下)

李学忠 主编

责任编辑 陈念华
出版发行 宁夏少年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 139 号出版大厦
网 址 www.nxcbn.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昌平新兴胶印厂
开 本 710mm×960mm 1/16
印 张 24
字 数 200 千
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2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620-292-0
定 价 47.80 元 (上、下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目

心灵感悟(续)

录

作文如做人	(1)
走出这个圈子	(3)
人,狼?	(6)
做一个最好的自己	(11)
感动瞬间 回味无穷	(13)
独处是真实的美丽	(15)
放下	(17)
午后一景	(19)
被春风带走的微笑	(21)
一只藏羚羊四十五天的生命历程 ——观《可可西里》有感	(23)

我心飞翔	(27)
走进高中,我想说感谢	(30)
我看语文	(34)
从零开始	(36)
读书,不亦乐乎	(38)
眷恋故乡	(41)
读鲁迅	(44)
那一抹彩霞	(46)

考场佳作

深爱大唐	(51)
那鞋·那瓜·那人	(54)
公益离我们有多远	(57)
心中有个桃花源	(59)
老屋、旧书包、老树	(61)
韩流袭来	(64)
我·路	(66)
老牛的眼泪	(69)
生活的味道	(72)
生活的味道	(75)
生活的味道	(78)
生活的味道	(80)
漫谈做人与作文	(82)
感悟平凡	(84)



心中有个桃花源 (87)

生命的深度 (89)

哲理花絮

对话语文 (93)

越过低谷 (95)

网络是一把双刃剑 (98)

诚信,人生的一把尺 (100)

寻找力量 (102)

变化 (104)

倒影·年华 (107)

秋思 (110)

浅游电影 (112)

走出自己的影子 (116)

在他方 (118)

放开 (120)

海缘 (122)

绿的呼唤 (126)

生活百味

高三女生的星期六 (131)

乱 (134)

遗失的美好 (138)



目

录

颜色涟漪	(141)
文尖班的男生	(144)
我是个花心萝卜	
——疯狂“恋爱史”	(146)
让梦想从这里插上翅膀	(149)
记忆深处	(154)
放手	(157)
残阳	(160)
梦想	(162)
等待	(165)
爬向高峰	(167)
人是颗棋	(170)
上网 烹饪 擦玻璃	(172)
碎了的玻璃	(175)
荆棘鸟	(177)
远方我的梦想	(179)



诗坛星空

父亲	(183)
母校为你喝彩!	(184)

作文如做人

2007 届高三（5）班 梁自强



心
灵
感
悟

有些作文追忆古人，往往是一去不回头；有些作文预演未来，是背离现实的虚幻；有些作文既缺了古人，合理的憧憬未来，又融入了作者的风格和气质。

作文如此，做人又有何异同呢？

当年一篇《赤兔之死》轰动了文坛，我也有幸拜读，实在堪称经典。自此以后，众人都走上了返古的老路，皆以寻章摘句为能。于是乎，屈原从汨罗江上跳了下去又爬了上来；项羽自刎成了免费表演，随处可见；韩信干脆赖在人家胯下讨生活。想我中华民族，上下五千年辉煌历史，竟还不够子孙们所引用的。作文中毫无时代气息，为了得高分，不惜多费唇舌，将我们早已耳熟能详，甚至能倒背如流的陈芝麻烂谷子再倒出来，毫无意义。

一些有远见的文客走上了创新之路。当年韩寒半小时作一篇《杯中窥人》，何其伟哉！而另有高人创出了更新，看见空中飘落的羽毛就会流泪，叫做有“人文情怀”；一首诗写得



谁也看不懂叫做“深刻”；一篇作文，文体不明，写成四不像叫做“新概念作文”，我承认，异想天开未尝不可，但也不能子虚乌有的胡编乱造。否则，不但作文会偏离主线，而且自我丢失的程度也会与日俱增。

文章一味怀古，只能让人沉迷于先贤圣哲的辉煌；过分地憧憬未来，换来的只是虚幻和迷茫。真正的作文，应是有感而发的，具有时代气息和现实意义的。

同样，做人也是如此。只会邯郸学步，人云亦云的人，终将不会有所成就；而那些怪诞、孤僻、愤世嫉俗的人也将脱离社会，不被人们所理解。只有那些有前车之鉴且志存高远的人，才会像一篇好文章一样经久不衰，卓尔不群。

作文不能为求“古典”而“引经据典”，更不能为求新意而胡编乱造。应与时俱进，写出真情实感；做人不能别人做什么自己就跟着做什么，更不能随意杜撰，要活出自己的个性，活出自己的风格！

【简评】

这是一篇札记练笔，但也堪称应试作文的典范，环环相扣的论证，无懈可击的严整结构让本文分外清晰明朗，一目了然。

（指导教师：于小峰）

走出这个圈子

2007 届高三（1）班 马扬



心
灵
感
悟

一、圈

在纸上画了一个圈，问别人，这是什么。他们说这是圆满；他们说这是安稳；他们说这是圆滑，与世无争；他们说这是安全；有人说这是太阳，不怕冷；有人说这是钱么，不愁吃来不愁穿，也不怕冷。哼哼，我笑了一声。

二、画地为牢

前半生，有人给我画了一个圈，对我说：“你就在这里好了。”我没出声，权当默认。

于是我在这个圈子里坐着、站着、走着、睡着。我坐在圈里，低头看地，看地上的小虫爬，爬到圈边又折回来，这样大的一个世界，对它已足够。又抬头，看天，看天上的云飞过，云变着形状，这样一个圈，应该足够窥探全部的天了。

我站在圈里，看着圈外的所有，有什么好看。于是我站在那里，无所适从。我走在圈里，像小虫一般，走到圈边又折回来，看着无数凌乱脚印，心情烦乱。

于是我开始绕着圈走，踩着整齐的一圈脚印，没有心情。我累了，睡在圈里，什么都不想，什么都不做，我觉得这样挺好。后半生，有人对我说，圈没了，你去吧，我迈开步伐，走着，却发现自己又绕了一个圈。好吧，我放弃。于是在原地，我给自己画了一个圈，并告诉自己，就在这里好了，就在这里坐、站、走、睡吧。哦，好，妥协。

三、困斗

醒来，我还在圈内，当然，在别人给我画的那个圈里，因为我还没有后半生。我坐了，站了，走了也睡了，但我感觉不一样，是一种非理智的东西在心中聚集。在这圈里，我开始迷茫，我原以为只有在很大的地方我才会迷茫，可这个圈子确实让我看不到前方，我明确地告诉自己，我不会困死在这里。

我走了出去，面对着无数惊异的目光。惊异或带惋惜，惊异或带怜爱，惊异或带愤怒，惊异或带嘲笑，惊异或带幸灾乐祸。我走了出去，我的路终于有了前和后，我坚信我是朝前走，我告诉自己不再后退，无论前面等我的的是什么。



【简评】

文章属异类作文，不同流俗，对“圈”的不同诠释足以看出该同学思维之开阔，思想之活跃，含蓄的语言和短长结合的句子使得语言灵活多变，有张力，表达出冲出圈子，渴望独立自由的思想。

（指导教师：马建荣）



心
灵
感
悟

人，狼？

2007 届高三（11）班 王 婧



青春
的
脚
步

苍茫月色中，险峻的高山下，我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迈着疲惫的步伐走在这些所谓同类的畜生中间。此时的我饿极了，但时不时地还要发出几声令我自己都恐惧的叫声。抬头向周围，看看我的“同胞”他们显然也饿极了。我低着头慢慢挪步向前，但它们仍然用犀利的眼光在漆黑的森林里寻找着什么。我默默地走在它们中间，尽力去模仿它们的一切行为，因为我怕，我怕一不小心露出什么破绽，那样我就会成为它们的美餐。

这种提心吊胆的日子什么时候是个头啊，我每天都痛不欲生。为什么我是一个披着狼皮的人呢？

三个月前，我还是一个英俊潇洒的白领。因为厌倦了职场上的尔虞我诈于是我毅然决然地放弃了我的一切，甘愿成为一个“试验品”。尽管研究人员曾多次告诉我实验的成功率只有 30%，如果成功的话会有一个跟我完全相同的“人”诞生，如果失败那么我也许会变成其他生物。当时的我完全没

有想到我会成为低级动物中的成员在考虑之后我答应试验。

试验进行了 36 个小时，我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当我睁开眼睛的那一刹那我被眼前的情景又吓晕了过去。我被一阵阵颠簸惊醒了但我不敢睁开眼睛，我可以感觉到有一张大嘴正咬着我肩膀上的“肉”把我一步一步地向前拖。隐隐听到远处传来几声狼叫，每向前一步那叫声听得越清楚。叫声现在似乎就在我的身边周旋，我心跳不断加速，肩上的那张大嘴突然松开了口。我觉得眼前似乎一瞬间变得黑暗了，我知道自己已经进入狼群了，我等待着死亡的降临。对于狼来说一个人对它们是再好不过的美食。

此时我只能祈祷上天让它们给我留个全尸，让我的家人能够找到我，让我的灵魂可以得到一点点安息。

出乎我意料的是我不但没有引起它们的食欲反而让它们对我倍加的怜惜。它们对我越加关心我的心越是不安，这个时候一个不祥的预感充斥着我的头脑，难道，难道……

天哪能，那些可恶的“科学家”为了自己的安危居然把我一个人不现在应该说是把一个外貌酷似狼的人抛弃在这个陌生的森林之中，让我在这里结束我宝贵的生命。

现在的我为了生存只能不断去伪装自己让自己成为一匹“狼”。

每天要面对一群拥有浓厚长毛的健壮身躯和拥有 42 颗坚如磐石的面孔，并且要时不时地用口鼻朝天模仿“嗷”的嚎叫，要在众多“绿灯”的监视下狠心去撕咬猎物滴血的身躯，并强迫自己吞下去。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我会找一个安全的地方把白天的“成果”全部吐出去，然后找一些野果、无毒的





山菇充饥。接着以最快的速度掩饰好自己悄悄回到狼群趴在老弱的母狼身边闭目，不敢出一点动静。这样的日子不知道还要过多久，我伪装自己的技术连我自己都吃惊。哎！没办法，为了生存。

谁叫我是一个披着狼皮的人呢！

我是多么的渴望回到人间，偶尔在森林穿梭时候会看到一两个偷猎者，我多么希望他们能放下手中的猎枪用手抚摸一下我，让我感受一点人类的气息。可他们总是视我为猎物千方百计想获得我的皮毛。一天我终于看到了一个我认识的人，他就是把我搞成现在这个样子的科学家，此时的我对他已没有多少怨气只希望他能把我变回人样，那样我就会感激他一辈子的。他似乎在找着什么，我以为他为自己的过错而感到愧疚特意来找我想重新拯救我。当我大着胆子走近他时他显然已经不认识我了，他用颤抖的声音喊道：“不要过来，否则我就开枪了。”我想跟他说我就是他要找的“人”，可我发现自己在狼群呆的时间太长居然忘记了人类的语言。我该怎么办，我希望他能明白过来我不是来伤害他的我是希望得到他帮助的。我一步一步逼近他。

可他根本不给我解释的机会，更不允许我靠近他。

枪响了，我静静地闭上了眼睛。

当我再次睁开眼睛的时候发现自己躺在山洞里。我的腿受伤了，我以为会被驱逐出群，没想到却受到特殊的照顾。每天都会有“同胞”给我带回食物，会得到它们发自内心的关怀。尽管它们不会像人一样用语言来表达。

很快我康复了。我回到了群体同我的“伙伴们”在夜幕

降临的时候在森林中不断穿梭，时不时地发出“嗷”的嚎叫。我不再因撕咬动物尸体而恶心，有时我甚至分不清自己到底是人还是狼。狼群的首领是个很出色的“指挥家”，在它的带领下我们经常会捕捉到猎物。但狼群有规定：任何猎物必须等全体狼员到齐后才能进行分配，谁违背了这条规定谁就会被同类残忍地咬死。如果不是亲眼看见，我根本不相信还有比人更懂得遵守规则的生物存在。

一次“首领”的儿子受了伤，于是它被留下看管剩余的猎物，开始它在猎物周围不停地转悠阻止任何动物靠近，后来可能是太饿就偷偷咬了一口。结果被它的首领父亲发现，俗话说“虎毒不食子”。我想它的父亲会掩饰过去。可没想到它的父亲居然含着泪发出“处死”的命令。于是它被同类活活咬死。

这就是狼群的规定……

也许就从这一刻开始我对狼首领产生了由衷的敬佩，也许你会觉得可笑但这是事实。我在职场那么多年见惯了当权者利用手中的权力为自己为亲属牟取利益，为了利益会不择手段，甚至用金钱去疏通人情。狼没有人那么高的智商，它们不会为了自己一时私欲去陷害自己的同胞，不会背离自己的群体，不会独享成功的喜悦……

渐渐地，我融入了狼群，我觉得这个群体比人类社会更值得我留恋。有时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甚至会忘记自己曾经是人。假如现在上天让我再做一次选择的话，我宁愿继续做一只披着狼皮的人。

（本文荣获第二届叶圣陶杯作文大赛二等奖）



心
灵
感
悟

【简评】

构思独特，想象丰富大胆，以“我”的奇特经历，表达了小作者对现实世界的某些现象的看法和认识，引人深思。

（指导教师：刘晓理）



青春
的
脚步